

致：九龍城區議會轄下
房屋及基礎建設委員會
何顯明 主席

如何落實《公共房屋架構檢討報告書》所作的公開承諾

前言：

近日有報導指「行政長官曾蔭權與其班子違背承諾，未有繼續興建居屋解決市民住屋問題。」根據 2002 年特區政府公布的《公共房屋架構檢討報告書》(Review of the Institutional Framework for Public Housing)，中文版第 27 頁，第 2.29 段：「根據房屋局按人口預測的長遠房屋需求，政府承諾每年提供 5 萬個房屋資助機會，包括租住公屋、租金津貼、資助自置居所及置業貸款。根據目前的規劃，這個承諾在未來十年都是可以實現的。為審慎見，這 5 萬個機會刻意比目前估計的平均每年公營房屋需求為高，目的是未雨綢繆，以防房屋規劃及興建過程有所延誤。在這 5 萬個機會當中，約一半是新的租住公屋單位或租金津貼，其餘是按適當比例提供資助自置居所或置業貸款。提供置業貸款和租金津貼彈性較高，可按每年的實際需求調整每年的資助數目，例如因應市場的吸納情況，預用來年的貸款名額或順延剩餘名額至下一年。」

而上述文件中文版第 73 頁更詳列當年負責撰寫此份報告的，包括是現任特首、當時的政務司司長曾蔭權，以及現任財政司司長、當年的規劃地政局局長曾俊華等，亦有份作出這項承諾。

承諾成空話？

- 1) 參考政府資料，2011/12 年度公屋單位供應是否只有 12,586 個；
- 2) 未來五年間，總落成的公屋單位是否為 76,342 個；
- 3) 參考政府資料，去年是否只有 13000 多個私人樓宇單位落成；
- 4) 預計今年及明年的新單位的落成量，是否分別約為 10,670 個和 13,700 個；
- 5) 請問在過去十年，政府每年分別提供了多少個房屋資助機會，請以表列方式，分別列出過去十年每年提供的租住公屋、租金津貼、資助自置居所及置業貸款的數目；
- 6) 請問政府計劃如何落實上述《公共房屋架構檢討報告書》所作出的公開承諾：

謹此要求特首辦、財政司司長、運輸及房屋局及房委會主席於會議前 4 天作出具體的書面回應上述查詢，以便本會委員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。同時亦要求特首辦、財政司司長、運輸及房屋局及房委會主席等派員出席，以便本會委員有充裕時間就是項議題發表意見，及獲得特首辦、財政司司長、運輸及房屋局及房委會主席的回覆。

九龍城區議員

伍精民 陳麗君 潘志文
廖成利 莫嘉嫻 任國棟 聯啟

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